

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

甘文旅厅通字〔2024〕74号

关于举办2025甘肃文旅第一缕阳光 短视频大赛的通知

各市州（兰州新区、甘肃矿区）文化和旅游部门，各有关单位，广大短视频创作者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旅游发展大会精神，配合西北旅游协作区秘书处做好2025第一缕阳光全球同拍中国年国际旅游推广活动，推动甘肃冬春文旅市场持续繁荣，现就举办2025年甘肃文旅第一缕阳光短视频大赛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大赛主题

本届大赛以“2025甘肃文旅第一缕阳光”为主题，通过短视频灵活生动的镜头语言，以接地气、有生气、聚人气的方式，展现陇原大地优秀文化、自然风光、民俗风情、市井烟火、美食美物，形成一批甘肃文旅优质传播作品，进一步展示甘肃文旅好形象、传播甘肃文旅好声音、讲述甘肃文旅好故事，吸引广大网民和游客走进甘肃、体验甘肃、宣传甘肃，助力全省冬春文旅市场持续繁荣，为2025年全省文化旅游高质量发展开好局、起好

步、聚好力。

二、大赛时间

即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7 日

三、参赛对象

(一) 各级文旅部门、博物馆、文化馆、景区、酒店、滑雪场等文旅行业机构；

(二) 新闻媒体、网络平台，以及文化传媒企业等各类短视频创作机构；

(三) 网红达人、网络主播、摄影摄像师等个人创作者。

四、参赛方式

方式一：将参赛作品发布在抖音、快手、微信视频号，发布时添加 **#2025 甘肃文旅第一缕阳光 #2025 第一缕阳光 #丝绸之路第一缕阳光** 3 个话题即视为参赛。

方式二：将参赛短视频传到网盘，将网盘链接同步发送至 ruyigansu521@163.com 和 2025diyitougao@sina.com，邮件标题按“2025 甘肃文旅第一缕阳光+作品名称”，并注明创作者单位或姓名、联系方式。主办方收到参赛作品后，将择优在“如意甘肃”抖音号或快手号、“微游甘肃”视频号等平台发布。

五、作品要求

(一) 参赛作品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，保证内容积极健康，传播正能量，符合《网络短视频内容审核标准细则》等相关要求。

(二) 视频须具备完整图像、声音、字幕，原则上时长不超过 5 分钟，分辨率要求 1920*1080 或以上，横屏或竖屏不限。视频格式可为 MP4、MOV、AVI 等常见格式。画面清晰干净，不带角标、台标、水印或标识。

(三) 可报送多语种作品、AI 作品，外语对白、旁白、解说等须添加中文简体字幕，汉字使用应规范、准确。

(四) 参赛作品必须为创作者本人的原创作品，不得抄袭或侵犯他人知识产权，任何因作品版权产生的纠纷、争议和法律责任，由参赛者本人承担。

(五) 主办单位有权对参赛作品进行后续传播或剪辑传播。

六、奖项设置

(一) 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将联合抖音、快手等平台，对相关话题和优质参赛作品予以流量支持，并在省文旅厅新媒体矩阵和主流媒体、网络平台予以推广支持。

(二) 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将综合考虑参赛作品内容主题、拍摄技巧、传播情况等因素，评选出一等奖作品 5 个、二等奖作品 10 个、三等奖作品 20 个、优秀奖作品若干个，颁发荣誉证书，并奖励甘肃特色文创产品或甘肃省 A 级景区门票。

(三) 西北旅游协作区秘书处将对优秀作品进行统一展示，并设置金奖、银奖、铜奖、优秀奖等奖项。

七、其他事项

(一) 以团队形式参赛的，作者限 5 人以内。团队作品应指

定一名主创成员报名，不得重复报送。

(二)通过方式一参赛的创作者请及时关注发布账号后台留言，主办方将通过后台留言方式与参赛者取得联系。

(三)大赛不收取任何报名费或其他费用，参赛作品一经发布或提交，即视为同意大赛主办方拥有作品的宣传和使用权。

联系方式：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科技信息处

田彦龙 0931-8411176

叶树莲 0931-8415477

